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175301000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简称:民革楚雄州委)是依据《中共云南省委统战部关于同意建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的批复》(云统复〔2014〕1号)、《中共云南省委机构编制办公室关于明确民革楚雄州委员会机构规格的批复》(云编办〔2014〕13号)、《楚雄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明确民革楚雄州委员会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楚编发〔2014〕9号)文件和《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章程》的规定,于2014年10月成立的正处级机构,下设3个支部。党员分布于社会、法制、教育、文艺等领域。基本职能是: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开展社会服务活动,完成上级组织和地方党委、政府、政协、统战部安排的工作任务。

民革楚雄州委是2014年底新成立单位,于2015年1月1日正式建立财务账务,执行行政单位财务制度。根据《楚雄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核准下达州级民主党派机关行政编制的通知》楚编发〔2017〕29号文件规定,同意核定民革楚雄州委机关行政编制3名,其中专职副主委(副处级)1名,秘书长(正科级)1名。年末在职人数2人。无退休人员。

(二) 2020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0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之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一年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共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在民革云南省委、中共楚雄州委的领导下，在中共楚雄州委统战部和州级各部门的指导帮助下，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建设的意见等“三个文件”精神，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凝聚广大党员及所联系群众的智慧和力量，积极助推“1133”战略实施，圆满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

1.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筑牢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坚持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与州内其他民主党派联合举办了楚雄州民主党派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培训班，民革州委会举行了4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召开了“‘不忘合作初心 继续携手前进’民革优良传统教育”“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两次专题学习会议，选派7名党员参加民革省委、州政协、州委统战部等组织的省外学习培训班，进一步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强化科学理论武装，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把准政治方向“生命线”，

坚定正确政治方向,牢牢站稳政治立场,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筑牢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2. 深入开展组织建设年活动,全面加强组织建设

按照民革云南省委和中共楚雄州委批准的换届工作方案,在中共楚雄州委统战部精心指导和大力支持帮助下,民革楚雄州委于2020年10月15日召开民革楚雄州第二次代表大会,认真总结回顾了民革楚雄州第一届委员会六年来的工作;选举产生了民革楚雄州第二届委员会及其领导班子,通过了民革楚雄州第二届委员会内部监督委员会组成人员,任命了秘书长;通过了代表大会决议,圆满完成了换届工作任务。按照全州统一战线关于做好民主党派州(市)级层面代表人士建议人选相关工作的通知,推荐上报民革楚雄州州级层面骨干代表人士和代表人士建议人选8名。认真贯彻落实《民革云南省委关于规范全省基层组织换届工作的指导意见》精神,支部换届正在积极稳妥推进。严格执行领导班子述职及民主评议、民主生活会等制度,领导班子“五种能力”不断得到提升。采取公开遴选方式选调机关公务员1名,充实了机关专职工作力量。

3. 不断增强履职本领,紧扣“1133”战略实施建言献策

深入贯彻民革中央“举全党之力抓参政议政”的要求,加强调查研究,着力提高建言献策质量。紧扣“十四五”规划编制以及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选题,先后组织开展了我州生猪产业发展、草原建设保护等课题调研,形成了《关于我州生猪产业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加强草原建设

保护筑牢生态安全屏障的调研报告》和《关于促进我州生猪生产稳定健康发展的提案》，参加了民主党派调研成果汇报会和州政协“十四五”规划编制专题协商会，积极建言献策。《关于促进我州生猪生产稳定健康发展的提案》被列为今年楚雄州政协十届四次会议重点督办提案，由州政府分管领导领办。

加强参政议政能力建设，着力发挥党员主体作用。坚持把参政议政能力建设作为一项长期性、基础性工作来抓。在2020年骨干党员培训中专门安排了参政议政能力专题讲座，聘请有关方面领导和专家进行题为《基层党派成员如何开展参政议政》专题辅导。在2020年省州市“两会”期间，民革州委和党员中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交建议、提案合计48件，比上年增加6件。

4. 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发挥优势助力全州疫情防控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民革州委积极号召广大民革党员发挥优势、积极作为，助力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党员王舒怡同志带领齐苏堂彝医馆全体工作人员免费为市民提供预防“新冠肺炎”的大锅药，并捐赠了价值20万元的防疫物资，受到民革省委的通报表扬。一支部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参与了抗疫公益歌曲《让生命之花绽放》的创意策划。身处抗疫防疫一线的党员同志积极建言献策，为州委州政府科学决策、精准防控提供了有价值的参考建议，为统筹推进全州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了民革智慧和民革力量！

5. 聚焦脱贫攻坚，深入开展社会服务活动

按照脱贫“不脱责任、不脱政策、不脱帮扶、不脱监管”的要求，继续深入开展对武定县高桥镇花桥村委会的“挂包帮”定点扶贫工作。深入开展脱贫攻坚一线干部和特困群众走访慰问活动，及时向村委会下拨了2万元的驻村工作队经费。为全村639户农户购买发放卫生清扫工具，深入推动村庄环境卫生整治。帮助村委会争取卫生公厕项目一个，目前项目已建成投入使用。协调解决村文化活动室建设补助资金1万元。与各级干部职工密切协作，圆满完成了迎接脱贫成效第三方评估、脱贫普查、脱贫成效考核等工作任务，为武定如期实现脱贫摘帽和全州实现整州脱贫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按照全州统一战线实施“同心工程·助力双柏脱贫攻坚”行动的安排，10月23日赴双柏县大庄镇麻栗树小学开展同心助学活动，向20名贫困学生每生捐助现金300元、书包1个。

继续深化与民革嘉定区委合作开展捐资助学活动，11月13日-14日，先后向大姚铁锁乡中心学生困难学生、武定狮山镇乌龙小学、高桥镇永兆小学、万德镇宜安拉小学困难学生和花桥村委会捐资21.6万元。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部门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部门 2020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3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2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0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部门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59.5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5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 62.50 万元对比，减少 3.00 万元，下降 4.8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压缩，因此收入下降。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部门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9.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52 万元，占总支出的 73.12%；项目支出 16.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26.88%；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支出合计与上年 63.67 万元对比，减少 4.15 万元，下降 6.52%；基本支出与上年 44.67 万元相比，减少 1.15 万元，下降 2.57%；项目支出与上年 19.00 万元相比，减少 3.00 万元，下降 15.79%。主要原因是虽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但公用经费减少，因此基本支出减少，项目支出经费压缩，导致支出较去年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43.52 万元。与上年 2019 年基本支出 44.67 万元对比，同比减少 1.15 万元，下降 2.57%；原因是虽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但公用经费减少，所以基本支出同比减少。

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38.6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8.75%。办公费、邮电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等公用经费 4.8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1.25%。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2.45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

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6.00 万元。与上年 19.00 万元对比，减少了 3.00 万元，下降 15.79%，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压缩，因此 2020 年支出下降。16 万元项目经费均为民主党派参政议政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具体开支有办公费、差旅费、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劳务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等。

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开展社会服务活动。2020 年民革楚雄州第二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民革楚雄州第二届委员会及其领导班子，通过了代表大会决议，圆满完成了换届工作任务。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5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6%。与上年 62.50 万元对比，减少 3.00 万元，下降 4.80%，主要原因是压缩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1.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6.49%。主要用于基本支出 35.46 万元，商品项目支出 16.00 万元；

2.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31%。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卫生健康（类）支出 2.6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38%。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2.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82%。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55%。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和受新冠疫情影响，所以接待费下降，导致“三公”经费下降。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7.8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决算减少 0.07 万元，下降 7.87%。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和受新冠疫情影响，所以接待费下降，导致“三公”经费下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82 万元，占 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 0.82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82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18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组织到我委检查指导工作和民革上海嘉定区委、嘉定区爱心人士到我州开展捐资助学等活动。

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部门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7 万元，与上年 5.57 万元对比，减少 0.70 万元，下降 12.57%，主要原因是经费压缩。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等。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部门资产总额 19.6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0.55 万元，固定资产 19.06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元，无形资产 0 元，其他资产 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0.1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无增减。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9.61	0.55	19.06	0	0	0	19.06	0	0	0	0

- 填报说明：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经济科目】指政府支出按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具体设类、款两级。

【功能科目】指政府支出按其主要职能活动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活动的不同功能和政策目标，具体设类、款、项三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确定的年度事业发展项目而发生的支出。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

2021年9月17日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175301111